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建设项目
内部控制风险评估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及建设项目内部控制风险评估服务

2. 项目预算：9.8 万元人民币（最高限价），超过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3. 项目内容：根据《关于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沪财会〔2025〕7 号）相关要求，结合我校内部控制建设实际情况，在全面考虑学校经济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的基础上，关注主要经济活动以及可能产生的重大风险，对内部控制工作开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影响控制目标实现的不确定因素进行风险识别和成因分析，根据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风险程度，对学校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建设和执行情况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出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对学校建设项目（含基本建设、大型维修、零星修缮等各类工程项目）内部控制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估，出具内部控制风险评估报告；对前两份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出具管理建议，并配合做好学校内部控制报告填报等工作。

4.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26 日止

5. 交付地点：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二、项目背景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 号）、《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领导意见》（财会〔2015〕24 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管理制度（试

行)》(财会〔2017〕1号),以及《关于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沪财会〔2025〕7号)等文件规定,结合学校具体要求,对学校2025年度重点经济活动和相关业务活动进行风险评估,在全面分析内外部环境、管理现状和风险管理水平的基础上,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风险应对策略,制定控制措施,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三、具体服务内容

(一)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

1. 对学校2025年度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内部控制建立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形成书面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 学校层面主要评价内容:控制环境、发展规划、组织架构、运行机制、关键岗位人员、会计与信息系统。

(2) 业务层面主要评价内容:预算管理、收支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债务管理、对外合作管理、科研管理、财政专项项目管理、非学历教育办学管理、所属企业管理、附属单位和校内独立核算单位管理、教育基金会管理。

(二) 建设项目内部控制风险评估

根据基本建设、大型维修、零星修缮等各类工程项目的具体特点,从完善全生命周期控制、编制校园建设总体规划、新增建设项目和修缮项目必要性与可行性研究与论证、投资控制与概预算管理、招投标管理、变更工程签证和造价管理、竣工验收和竣工决算、档案资产移交和产权登记管理等方面,对学校建设项目内部控制建设和执行开展重点风险评估,明确风险点,分析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风险影响程度,确定风险清单,形成书面内部控制风险评估评估。

（三）其他

对内部控制评价和风险评估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出具管理建议，并配合做好学校内部控制报告填报等工作。

四、服务要求

1. 成交合格供应商需熟悉政策法规，有相应的资质和资格，承担过类似项目，有较强的组织能力和综合协调能力，规范内控流程和质量保证措施，严守职业道德。

2. 成交合格供应商应配备充足的人员组建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应持有注册会计师证书或高级职称证书并有 3 年以上工作经验，具备类似项目的操作经验、项目服务人员均须为投标单位的在职员工。

☆项目负责人和主要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遇特殊情况需更换，应提前 5 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报备，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进行更换。

服务人员应具备扎实的财政、经济、会计等相关专业知识，熟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具备丰富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风险评估经验和较强的分析判断能力，能够准确识别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并提出合理建议。

服务人员应保持独立性，不受任何外部干扰和利益影响，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在评价过程中，应遵循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不偏袒任何一方，确保评价结果的公正性和可信度。

服务人员应具备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能够与学校、各业务领域归口管理部门等相关方进行有效沟通和协调。在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应积极与各方沟通，及时了解项目情况，确保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

服务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确保内部控

制评价工作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在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如发现项目单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应及时报告并采取相应措施。

服务人员应具备高度的保密意识，严格遵守保密规定，确保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涉及的敏感信息和资料不被泄露。在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应采取必要的保密措施，确保信息安全。会务保障、应急突发处理等。

3. 知识产权

学校拥有项目范围内所有数据及报告文本等知识产权所有权。

五、验收标准

供应商应按服务要求指派专业人员完成各项服务，并提供调查统计表、研究分析报告和撰写报告等材料。具体标准如下：

1. 供应商应指派具有丰富项目技术经验的专人担任项目实施负责人对项目实施负责，保障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质量。

2. 供应商在服务期间，以定期例会或邮件、电话等方式，沟通维护服务进展、出现的问题及应对措施等项目相关信息。

3. 验收文档包括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风险评估报告、风险清单等相关资料。

4. 本次项目服务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提供甲方认可的文档资料及数据，经甲方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100%合同款。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协议的服务内容相关的有效发票。

七、资格条件

合格的供应商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的经营范围；
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投标人信用情况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
5. 公司资产状况良好，近三年内未受到监管机构处罚、无重大金融、财经违法行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内部管理规范、控制制度严密，具有严格的操作规程和保密措施；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八、报价要求

1. 报价：费用总价包干，报价费用为完成该项目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包括人工费、交通费、资料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2. 论证报价说明

供应商应根据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和管理优势进行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项目大小、复杂程度等实际情况及服务周期长短，并充分考虑服务期间的市场价格变化和政策性调整带来的各种风险，供应商应根据各自的经验自行测算服务期间的所有费用，并记入报价。确定后不得以完全不了解项目情况为借口，向校方提出额外收取费用等补偿的要求，对此校方不作任何考虑。

九、报价人需提交的材料

1. 在有效期内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盖章）。
2. 类似项目的相关业绩一览表（盖章）。
3. 报价人应提供报价、工作计划、完成时间、准备派出评估评价人员基本情况等内容（盖章）。

十、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 报价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1 日 16:00。

2. 报价人将报价书面文件快递至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审计处，
具体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上川路 995 号行政楼 409 室，报价扫描文件请发至邮箱：shenji@lixin.edu.cn（报价文件需注明项目名称+社会中介机构名称）。

3. 联系人：孟洋，电话：18021099079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25 年 9 月 29 日